

综 合 篇

陕西有 17 座历史文化名城。这些城市，体现了中华民族的悠久历史，是中国传统文化的载体，是储存城市发展历程的信息平台，是全省人民的宝贵财富。在保护中建设，在建设中保护，是时代赋予我们的光荣职责。

—— 编者手记

陕西历史文化名城视察报告

陕西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近三年来，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组织省政协委员中的部分专家、学者 68 人次，对全省历史文化名城进行了视察，现将视察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和主要成绩

保护和建设历史文化名城，是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我国城镇化建设中的重点工程。自 1982 年以来，先后三批公布了 99 座城市为全国历史文化名城，我省的西安市、咸阳市、汉中市、榆林市、延安市和韩城市等 6 座城市榜上有名。与此同时，我省也相继确定蒲城县、华阴市、三原县、乾县、凤翔县、城固县、勉县、黄陵县、佳县、府谷县、神木县等 11 座城市为省级历史文化名城。我省的 17 座历史文化名城，突出地表现了中国文化在国际、国内的地位和影响，也反映了省委、省政府对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关注和重视。17 座历史文化名城所在地非常珍视获得命名，对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工作是重视的，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正确处理历史文化名城的规划、保护和建设之间的关系，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使博大精深、渊源流长的历史文化得以重点保护和弘扬光大，带动和促进了旅游

产业以及全省经济社会的蓬勃发展。

（一）领导重视，认识明确，把保护工作摆在重要位置

我省有 100 多个市、县，从古老的都市到别致的县城，无一不显示出深厚的文化积淀和自然的灵性。府谷、佳县、黄陵、凤翔、三原、勉县等县，名城意识强烈，对本县的历史沿革、人文景观、自然风光认真研究，不失掉申报机会，多次到西安，甚至到一些专家家里汇报情况。神木、乾县、华阴、蒲城、城固等县市借助传媒，利用节假日大力宣传保护历史文化名城的重大意义 积极宣传《文物保护法》、《城市规划法》 形成了较为浓郁的“ 历史名城人民建，保护名城靠人民 ” 的社会舆论氛围。西安、延安、榆林、咸阳、汉中和韩城等市，围绕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建设，健全机构，理顺关系，明确职责，严格管理，打击犯罪，在保持城市的独特形态，保持重要文物古迹，弘扬精神文化特色，维护城市根植的自然环境方面，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实践证明，只要领导重视，认识明确，充分看到历史文化名城是历代人民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是一笔巨大的、不可多得的财产，从而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才能推动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与建设进入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

（二）超前规划，分期实施，用规划体系指导保护工作

城市规划是把城市建设纳入法制化轨道的基础性工作，对于指导和规范城市建设，保护历史文化名城，意义非常重大。建国以来西安市历次城市规划中，都把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作为重要内容。在 1980 年—2000 年西安市总体规划中，提出并实施了保护明城完整格局，显示唐城宏大规模，保护周、秦、汉、唐重大遗址的基本思路。将文物古迹分级分类划定保护范围，城内北院门、碑林两片为保护区，逐步恢复市区内乐游原、

曲江池、兴庆宫等名胜景区。在 1995 年—2000 年西安市总体规划中，提出了“中心集团、外围组团、轴向布点、带状发展”的布局形态，专门制定了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规划，包括保护明城格局和风貌特征的具体设想，展示唐长安城宏大气势及重要历史遗存的保护条目，提出了四大遗址和重要历史遗存保护的阶段性步骤，以及保护西安中轴线和河湖水系的详细计划。依据这些规划内容，西安市维修城墙近 30 万平方米，治理护城河 14.7 公里，开辟环城绿化带 80 公顷，先后建设了南门广场、北门广场和钟鼓楼广场，按照明清传统风格对北院门街、书院门街和德福巷进行改建，对北院门回民街区 4 个明清风格的民居院落进行了修缮，等等。所有这些举措，使西安这座历史文化名城的风采得到充分展示，为古城保护增添了浓重的笔画。

咸阳市已经编制了《咸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秦宫殿遗址区保护规划》、《五陵塬文化旅游风景区保护建设规划》和《明清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名城保护规划体系。他们以保护、建设秦文化带、汉文化带、唐文化带、泾河文化带、渭河文化带为目标，以帝王陵墓群、明清城区为载体，以众多的文物古迹为重点，以皇家茔葬文化、农耕文化、水利文化、交通文化为特征，构筑咸阳历史文化名城的鲜明内涵。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突出重点，分级保护，发掘内涵，保护特色”的工作思路，先后完成了南阳院、南阳街、凤凰台以东等地段的明清城区保护性改造，将学道门巷建成经营笔、墨、纸、砚和文物复制品为主的步行一条街，突出了明清城区的特点。为了保持秦宫殿基址的原真性，尽量减轻自然破坏和人为损害，咸阳投资数百万元，与当地农民签订长期合同，租用农民土地植树种草，修建植物保护墙，建成秦咸阳城遗址博物馆，使该遗址得到较好保护。他们还先后建成中华广

场、华亭街广场、滨河小区公共绿地、西防洪渠绿化带、城市南北大门绿化美化工程，促进现代文明城市的发展，使这座古都型历史文化名城更加璀璨。

《汉中市城镇体系规划》明确提出，汉中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建设的指导思想是：“区域分析，统一规划；整体保护，重点突出；立足长远，分期实施；保护为主，全面兼顾。”重点保护好市内的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突出一个“汉”字，充分体现“汉”的特色。为了保持古城的基本格局和路网体系，规定沿城墙旧址转角处，保留一定宽度的绿化带。旧城区内，要保护好古城原有的井田式道路骨架和历史上形成的街巷格局。古汉台、拜将坛、饮马池是汉中历史的精华所在。为了更好地保护这三个遗址，他们划定了保护区，制定了控制指标。将打通中山街，扩大博物馆；拓展饮马池保护范围，丰富景观空间；在拜将坛用地范围内，增加展室，充实内容，再现汉代环境形象，展示历史延续。汉中东关正街是清代至民国年间陕南经济贸易中心，规划对沿街建筑的性质、色彩提出了具体要求，作为传统步行商业街加以重点保护。汉中市域内，不仅有大量的文物古迹，还有众多的风景名胜区和良好的生态环境。规划将周围环境的建设作为城市环境协调区加以保护、建设，形成汉中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体系。

榆林市 1988 年编制了《榆林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现正根据把榆林建成“全国能源重化工区、生态环境建设示范区、晋陕蒙接壤区中心城市”的思路，重新修订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他们坚持“全面规划，突出重点，先保护后改善，分期实施”的指导方针，对“一街”（榆林古城商业大街）、“二城”（榆林古城、明长城）、“三群”（镇北台和红石峡古迹文物群、驼山戴兴寺古代建筑群、青云山仿古建筑群）四片（以古城

大街为中轴线、钟楼为中心的东南、西南、东北、西北四合院住宅片)“五点”(普惠泉、莲花池、榆阳泉、凌霄塔、鸳鸯湖)等重点景观、街区,强化工作措施,加大保护力度。一是严格把关,维护和体现规划的严肃性。二是在名城保护范围内新建项目,必须征得文化部门同意。三是成立了红石峡文管会、城墙文管会,配备专人进行管理和维护。特别值得指出的是,他们非常重视榆林小曲、榆林刺绣的挖掘、整理,使曲调委婉细腻、含蓄悠扬的榆林小曲和图案精美、色彩丰富的榆林刺绣传承弘扬。

延安不仅有丰富的历史遗迹、遗址,又曾是党中央、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家生活、战斗过 13 年的地方,历史文化古迹和革命遗址的保护工作非常重要。他们坚持“保护与开发并重,建设与管理并举”的原则,把保护历史文化名城的工作纳入城市建设的总体规划。成立了“四山”管委会,加强对宝塔山、清凉山、凤凰山、万花山等历史文化遗迹的管理和保护。先后修复了范公祠、杜甫祠、摘星楼、木兰祠和摩崖石刻等历史文化遗迹。宝塔山是延安的象征,占地总面积 540 亩,已全部绿化。对宝塔实施了全面维修,重现宝塔风采。延安这座历史文化名城,已经成为全国的爱国主义、革命传统和延安精神教育基地。

(三) 突出重点 科学决策 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韩城市为了完整地保留古城的基本格局和建筑群体,果断作出并实施了“保护古城,另建新区”的决策。他们对古城“青砖灰瓦坡屋面”的格局风貌进行了全面保护,对千米明清古街道、60 多座元明古建筑、百余座四合院古民居实施重点保护。正因为如此,韩城较好地保留了明代格局,较好地保留了一大批民宅、店铺、庙宇等古建筑。他们投资 10 多亿元开发建

设了 7 平方公里新城区，保持古城北塬天际线不变，延续了古城风貌，收到了古城、新区相互依托、相得益彰的良好效果。

蒲城县先后引进资金 800 多万元，对县博物馆、杨虎城将军纪念馆、清代考院等一大批古建筑以及田野文物进行了维修、彩绘、扶正和修复。对高力士墓、惠陵进行了抢救性发掘，取得了一些重要发掘成果，在省内外引起了较大反响。

华阴市实施了西岳庙修复及外围建设工程和玉泉院修复改造工程。目前，西岳庙内城墙、钟楼、古建筑已基本修复完毕，4480 平方米的文化商业小区及街道两侧明清式建筑工程已接近尾声。华山翠云宫、莎萝坪、毛女洞阁、真武殿等道教宫观得到修复。华山景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较大进展。华阴市已经成为全国人文、自然旅游的一个热点。

三原县对城区各历史时期保存下来的文化遗址、文保单位划定了绝对保护区，对南城原城墙、城壕范围划定为重点保护区。先后与省、市文物部门联系，争取专项资金 400 多万元，对城隍庙明清古建筑进行了全面维修和彩绘，整修了文峰塔牌坊，加固了古龙桥，对孟店民宅部分古建筑群、李靖故居园林、于右任故居进行了维修，使历史古迹得到了有效保护。

乾县按照“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指导思想，争取国家投资，引进台湾、韩国资金，建成了懿德太子墓博物馆、华夏瓦当艺术馆、东西乳峰阙楼等，开创了合资保护文物、建设历史文化名城的先河。前不久，完成了乾陵森林公园和唐唐诗三百首石刻碑林苑的立项论证工作，力争用较短时间把乾陵园区扩大到 6000 亩。更为可喜的是，“九五”期间，乾县与西安市政府、易俗社、省电视台等单位联合举办了 20 多次大型文化活动，使被称为“东方莎翁”的著名剧作家范紫东先生、著名秦腔艺术泰斗任哲中、崔惠芳等英才执著追求的秦腔、弦板

腔艺术发扬光大，多角度、多侧面构建了良好的历史文化名城的人文氛围。

1986 年秦公一号大墓完成考古发掘之后，一直沉寂了十几年。在凤翔县政府全力支持和文化局组织下，南指挥镇村民集资 110 多万元，修建了秦公一号大墓遗址博物馆并对外开放。县上先后投资 150 多万元，修建了东湖碑林、湖心岛牡丹园、临街仿古式门店，进行了东湖饮水等环境建设，使这座古老的园林更加风姿诱人。他们恢复了凤翔民间艺术研究会，加强民间艺术研究，成立民间工艺美术公司，开发艺术精品，还选派 6 位青年农民艺术家到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出访献艺，保持和发扬浓郁的凤翔地域文化特色。

城固县以省定历史文化名城为契机，以保护文物为重点，对全县文物古迹点、文化景观等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调查摸底，先后投资 1500 多万元，对张骞墓、五门堰、洞阳宫等历史古迹进行了保护修葺，狠抓了南沙河风景区的五郎关、孤山岛、明珠湖、古路坝、乌山五个景点的基础设施建设，把历史文化遗产与自然风貌景观融为一体，既使历史文化名城得到较好保护，又促进了县域经济发展。

三国时期，勉县曾是魏蜀争夺汉中的古战场，一代圣贤诸葛亮在此屯兵，北上伐魏长达八年之久，留下了丰富的文化遗产和人文景观。勉县重点抓了武侯墓、武侯祠等重点文物景观的保护和维修。先后投资近 400 万元，完成了武侯祠大殿、拜殿、东西配殿的落架大修，恢复了武侯墓石拱桥，对墓区内千年古柏及其它树种进行了抢救性管护。古阳平关、万寿塔、张鲁女墓、刘备称王设坛处、木牛流马制作处、牛头寺和竿佛洞已被批准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黄陵县是中华民族始祖轩辕黄帝的陵寝所在地，海内外华

人十分关注。近年来，黄陵县对黄帝庙院的黄帝脚印、“二龙戏珠”浮雕等文物和黄帝手植柏、汉武帝挂甲柏、龙角柏等增设保护栅栏，对汉武帝仙台和名贵碑石进行了维修。积极协助省“黄陵办”完成了庙前广场、轩辕桥、龙尾道、印池、山门、登陵神道第一期工程。为了有效保护黄帝陵周围生长的 8 万余株古柏，他们清除杂草，搬迁私坟，进行病虫害防治，并专门组建了陵区派出所和消防中队，配置了对讲机、风力灭火机、干粉灭火机，修建了防火用水池。先后聘任了 17 名业余文保员对边远文物古迹进行保护，形成了县、乡、村三级文保网络，文物古迹保护工作扎实有效。

古建筑、石窟寺、原始人类遗址是佳县历史文化名城的主要内容。近年来，他们新增了东升桥、律戒台、九龙壁、全真楼等景点。县城的传统民间建筑保存比较完整，石城墙、石头街、石窑洞构成了名副其实的“石头城”。

府谷县对城内外的文庙、千佛洞多次维修，现对外开放。七星庙的主体建筑基本修复。成立了古生物化石博物馆，展示六、七百万年前的三趾马、犀牛、长颈鹿化石，使生物化石得到妥善保护。

神木县为了更好地保护文物古迹，深入开展了打击盗掘古墓、文物走私活动。仅 1992 年到 1993 年间，就立案查处文物走私、盗掘古墓案件 103 起，查获犯罪分子 147 人，收缴文物 612 件，处以罚款 20 多万元，文物保护工作成绩显著。

（四）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带动旅游业迅猛发展

全省 17 座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在保护的前提下，17 座城市的开发建设也得到了长足发展，逐步走向三大和谐，即城市发展和自然生态环境相协调，促使人与自然达到一定程度的和谐；历史、现实与未来相衔接，时间、空

间上达到一定程度的和谐；城市中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相依存，促进社会达到一定程度的和谐，极大地带动了旅游事业的发展。2000年，以文物古迹、历史文化名胜为主导的西安，共接待国内外游客1567万人，比上年增长24.4%。其中，境外旅游者65万人，国内旅游者1502万人。全年旅游收入105亿元，比上年增长27%。其中，创汇2.7亿美元，增长20%。更为可喜的是，西安的名城效应，引来了外商投资者。2000年西安市外商投资企业达到2162家，协议利用外资5亿多美元，极大地促进了西安经济的快速发展。

咸阳市充分利用名城品牌，积极发展旅游业，使其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去年，咸阳共接待国内外游客945万人次，同比增长7.4%，旅游综合收入达14.5亿元，同比增长15.8%。旅游事业的发展，使他们看到了名城保护带来的好处，更加坚定了做好名城保护工作的信心。

汉中市把加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自然景观开发紧密结合，强化宣传促销，到汉中观光旅游的客人逐年增多，形成了汉中假日旅游热。去年“五一”期间，到汉中的游客达35万人次，“十一”期间到汉中的游客达26.7万人次，有力地拉动了当地消费，促进了经济发展。

经过近几年的保护和建设，榆林已经形成古城旅游景区、镇北台——红石峡名胜景区、南川风景线“两区一线”旅游格局。今年“五一”、“十一”期间，大漠风光游、绥（德）米（脂）黄土风情游、红碱淖自然风光游、白云山宗教文化游、历史文化名城游非常火爆，两个“黄金周”游客达100万人次，旅游收入超过6000万元，比去年大幅度增长。

延安市精心保护革命遗址和历史文化遗产，已经成为全国的爱国主义、革命传统和延安精神教育基地，参观、瞻仰、祭

祀者络绎不绝。据统计，“九五”期间，延安市累计接待海内外游客 552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 10.74 亿元。其中接待海外游客近 1.1 万人次，外汇收入 194 万美元。仅去年在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西安经贸洽谈会和杨凌农博会上，延安市就签订经贸合作项目合同 116 个，引进资金 7.1 亿元，到位资金 3.1 亿元，使延安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进一步加强，合作领域进一步扩大。

二、存在问题和突出矛盾

全省 17 座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但是不能估计过高，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在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建设工作中，差距和失误是比较明显的，还存在一些突出的问题和矛盾，保护工作仍然是当务之急。

（一）保护与建设的关系处理不当，导致城市特色的消退和历史文脉的断裂

近 20 年来，旧城改造，新区开发，17 座城市建设突飞猛进，日新月异。经济与城市化的快速发展以及随之出现的各种问题，使得 17 座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与开发建设之间的矛盾日趋突出。一是有的文物古迹周围的环境遭到严重破坏，自然环境与人文历史特色相互协调的基本格局被打破；二是有的古建筑、古遗址被随意拆毁，使最翔实、最直观、最有说服力的历史见证损失惨重；三是有的历史街区被随便改建，确认历史文化名城资格的重要依据荡然消失；四是有的古城格局风貌被打破。比如，西安市四大遗址的保护面积达 108 平方公里，牵扯到十几个乡镇 20 多万群众的生产和生活。随着城市建设范围的扩大，乡镇企业的发展，人口的增长及宅基地的占用，四大遗

址的存在和保护受到日益严重的威胁。大明宫、汉城遗址已经被周围各种建筑所包围。又比如，在秦咸阳城遗址区、五陵塬区，大量的农田和耕地在农民手中，政府要保护这里的文物，农民要在这里生活、发展经济，保护工作与农民利益存在矛盾。再比如，有的开发、建房单位突破城市规划的控制，自主扩张建筑面积和提升建筑高度，甚至改变建筑性质，致使有的古城格局、历史街区、文物景点面目全非，使古城失去了历史记忆。

（二）管理体制不健全，法律体系不完备，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缺乏力度

目前，全省没有管理历史文化名城的统一机构，17座历史文化名城也存在同样问题。有的归建设部门管，有的归文化文物部门管，组织领导工作没有落实，因而有的地方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显得苍白无力，起色不大。对于保护历史文化名城的规划工作，国家很重视，省上有要求，必须作出操作性很强的详细规划。一些县市历史文化名城批了多年，至今尚未拿出保护规划。有的县市领导名城意识不强，动劲不大，使人感受不到名城气氛，不少市民身在名城中，不知是名城。重经济、轻文化，重新城建设、轻老城保护的现象较为普遍。特别值得指出的是，我省乃至全国保护历史文化名城，一是依据国家的文物保护法，它对文物的保护、发掘、归属等作出了法律规定；二是依据城市规划法，其有关章节中要求编制城市规划时，应当注意对历史文化遗产、城市传统风貌、地方特色和自然景观的保护，但对如何保护没有作出相应的法律说明。尤其是对破坏名城的各种行为如何惩戒，承担什么法律责任，都缺乏明晰的界定。法律滞后，使名城保护工作处于无法可依的状态。

（三）经济欠发达，资金短缺，仍然是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的严重障碍

全省的 17 座历史文化名城，在财政困难的情况下，挤出资金，加上省政府和省级有关部门拨付的资金，对一些标志性建筑、对一些重点文化遗产进行了抢救性维修保护。但与实际需要相比，还是杯水车薪，致使很多历史文化遗产、历史街区、文物景点不能得到有效维护和保护。蒲城县虽已收回桥陵的全部地权，但惠陵、高力士墓建馆等重点保护项目因资金无着落，无法正常工作。华阴市地处三门峡水库淹没区，许多文物古迹特别是西岳庙每临汛期险象环生，急需加大防汛投入。城固县作出了张骞纪念馆建设规划，共需资金 500 万元，县上筹措了 100 多万元，尚有 400 万元缺口。佳县属国家级贫困县，年财政收入十分有限，根本无力解决香炉寺、古城墙、城区排水网、白云山景区防洪堤、城区旧街道复修，严重制约了名城保护工作。府谷县府州城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现已破败不堪，急需维修。光维修小南门至大南门 380 米城墙、一个瓮城、荣和书院等，就需资金 120 万元，县上只能自筹解决 20 万元，请求省上帮助。以上仅仅是一些具体事例和具体请求，就大部分历史文化名城而言，资金短缺，乃是影响名城保护工作的最大障碍。

三、轮廓设想和具体建议

陕西历史悠久，物华天宝，人杰地灵，17 座历史文化名城是其中的重要载体和突出代表。这些历史文化名城都是全省或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即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财富的聚集地，各自都以其得天独厚的肥沃土壤孕育出灿烂的民族文化之花，成为中华文明精华甚至世界文明精华的荟萃之地。如今，这些历史文化名城仍然是我省文物史迹和风景名胜最集中

的地方，有着极为丰富的历史文化内涵和极高的历史文化价值，理应得到重点保护。

（一）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揽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建设工作

江泽民总书记提出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不仅是新时期加强党的建设的纲领，同时也是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包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和建设工作的指导方针。先进生产力是城市发展的物质基础，先进文化是城市生存的灵魂，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城市建设的核心。忽视先进生产力的发展，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建设将缺乏必要的经济支撑，就会失去自我发展的能力；忽视先进文化的培育，历史文化名城将缺乏思想主导和精神支柱，失去自我存在的精神动力；忽视群众利益，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建设就得不到人民群众的广泛支持和积极参与。因此，必须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来统揽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建设，端正指导思想，明确工作思路，狠抓保护这个关键，妥善处理各种关系，走出一条保护第一、综合发展的陕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和建设的新路子。

（二）充分认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和建设工作的重要意义

保护好历史文化名城，一是有利于激发爱国主义热情和民族自尊、自立、自强的信念，从而产生巨大的吸引力和凝聚力。特别是海外侨胞和港澳台同胞等炎黄子孙，他们心系祖国，根连故土，魂牵梦绕着家乡的山水风情和荣辱兴衰，保护好名城及其文化遗产，对于感召他们回国寻根探源、谒祖朝宗、探亲访友以及投资家乡建设，都有突出作用。二是有利于促进国际和国内经济文化交流与合作。全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文化艺术遗产丰富多采，可以以此为契机，举办各种经济 and 历史文化交流盛会，展示当地建设成就和文化风采，扩大影响，提高知

名度，加强交流与合作，促进当地经济文化的发展。三是有利于现代化城市建设健康有序进行。在历史文化名城中，有各类各式历史建筑、传统街区，直接鲜明地反映出多种艺术成就，对今天的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和建筑设计，有很好的启发意义和借鉴作用。保护好名城，必将促进现代化城市建设健康有序进行。四是有利于带动经济特别是旅游业快速发展。一座城市，历史文化积淀越深厚，历史建筑遗存越丰富，它的景观特色就愈强烈，形象表征就愈迷人，个性特点就愈突出，就能吸引人们参观游览，从而带动旅游业和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

（三）全面把握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的主要内容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名城独特的形态。每一座城市都经历了起源和演变的历史过程，也相应留下了城市的基本格局、历史地段和整体风貌，反映出城市发展的历史脉络。如西安的棋盘式街道，以中轴线为代表的景观和以城墙包围形成的景观带。再如榆林的古街道、韩城的“青砖灰瓦坡屋面”古街道，都是人文历史景观的组成部分，是最具说服力的历史见证。所以，对古城格局，特别是平面形状、方位、轴线以及与之相关联的历史地段、重要街区和道路骨架等，都应当予以保护。二是名城的文物古迹。已公布的国家级、省级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文物古迹，要坚决保护好，这些都是确认历史文化名城资格的重要依据，也是最宝贵的历史遗产。另外，还应该加强对一些已探明或有线索而尚未探明的重要历史遗迹、遗存的保护。重要历史人物居住地、活动集中地和纪念地，也要列入名册并加以保护。三是名城的最具地方、民间特色的文化艺术。包括秦腔、弦板腔、陕西快书、二人转、皮影、提线木偶等曲艺，包括剪纸、面人、刺绣等民间传统工艺，包括传统美食、传统节日、民间娱乐节目等。总之，与历

史文化相联系的审美情趣、饮食习惯、娱乐方式、节日活动、礼仪习俗、语言文字等文化遗产，都拟采取措施加以保护传承，构建良好的人文氛围。四是名城所依存的自然环境。中国传统文化历来重视人与自然的和谐，天、地、人一体的思维方式处处可见。要将山川之秀气、湖河之灵气与地域人文精神融为一体，使名城的自然环境与人文历史特色相互协调、自然和谐、交相辉映，展示出名城的魅力。

（四）正确处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建设的关系，把保护工作放在首位

我国是世界上城市开发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每一座城市从诞生的那一天起，就开始以其布局结构、建筑风貌忠实地记录着它整个发展史上每一时期的政治、经济、军事和人文特色。可以说，历尽沧桑的旧城区就是城市的历史教科书，¹⁷ 座历史文化名城更是如此。因此，对名城特色街区、特色地段、特色民宅的保护就成了延续历史文脉的关键所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是硬道理”“改善和提高城镇人民生活水平”，这些都是颠扑不破的真理，应该义无反顾地那样去做。城市作为集中体现时代活力的有机体，无时不在新陈代谢，改变是正常的、规律性的、不可抗拒的。问题的关键是，历史文化名城要永远保留本城市特有的“生命印记”，要保留其传统和面貌，就必须纠正“旧城改造”的错误口号，应提“保护旧城，另建新区”。历史不能再造，失去了就永远无法挽回。因此，在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与建设中，应对文化古迹比较集中、较能完整地体现某一历史时期传统风貌和地方特色的街区，都要坚决予以保护。国家建设部部长说得好：“应着重解决经济发展问题，应注意城市的文明形象问题，但解决这些问题不能以牺牲城市的长远发展为代价，不能以牺牲城市的环境为代价。否则，我